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8-161

###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继续使用152,417.98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自行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7月4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  
2018年9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3,270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5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68)。  
2018年9月4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255.61万元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归还4,525.81万元资金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147,892.17万元。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8-162

###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8年9月18日下午召开,2018年8月3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股东行使大表决权,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9月18日(星期二)下午3:00。
- 4.会议召开的地点:合法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会议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7.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8.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9月13日。
- 9.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 (2)在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3)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10.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符合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条件的议案;
  - 2.关于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事项的议案;
  - 4.关于调整中期票据发行规模的议案;
  - 5.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上述提案5需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本数)通过。
- 以上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选择此项即表示同意所有提案
1000 符合公司符合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201 注册规模	√
202 发行期限及方式	√
203 发行利率及付息	√
204 发行利率	√
205 募集资金用途	√
206 发行成本	√
207 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中期票据发行规模的议案	√
500 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 3.登记时间:2018年9月14日至9月17日之间,每个工作日上午9:00—下午17:30(可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4.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山西路1068号联强国际广场A座9楼  
邮政编码:200035  
联系电话:(0513)68702888  
传 真:(0513)61929733  
联系人:何世豪
- 6.注意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大会工作人员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 7.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是通过网页填写选择项,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 8.备查文件  
1.中南建设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601
- 2.投票简称:中南建设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选举票数,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委托人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代理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b>非累积投票议案</b>				
1000	符合公司符合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201	注册规模	√		
202	发行期限及方式	√		
203	发行利率及付息	√		
204	发行利率	√		
205	募集资金用途	√		
206	发行成本	√		
207	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中期票据发行规模的议案	√		
500	关于新增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 注:
- 1.请用正楷体填写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 2.请填写持股数,如未填上数目,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您登记的所有股份均做出授权。
-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4.如委托人对议案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投票同意、反对票或弃权。

证券代码:603638 证券简称:艾迪精密 公告编号:2018-027

###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翔宇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8,842,2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75%。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0,70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5%。  
3. 控股股东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翔宇投资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如上控股股东未来质押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18-097

###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为重庆依云提供担保的公告

232,522万元,净资产176,766万元;2018年1-9月,营业收入12,404,550万元,净利润1,112.32万元。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不包括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抵押、诉讼的事项。  
重庆依云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西安安茂为重庆依云向重庆市建办延缓缴纳的城市建设配套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200万元。  
四、西安安茂事宜意见  
重庆依云因项目建设需要,延缓缴纳城市建设配套费,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率,促进经营发展。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包括子公司为客户提供的销售按揭担保)为276,444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40.29%,无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担保方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2018-041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公告

备注:  
1. 本公司通过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寿险业务,本公司寿险业务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指三家子公司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合计数。  
2. 投保人个人(或团体),本公司将有险业务类型分类为个人业务和团体业务。  
于上述期间,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分类明细如下:

险种	2018年1-9月	2018年1-9月
车险	11,414,763	
非车险机动车辆	3,884,153	
个人业务	508,000	
合计	15,806,916	

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09 证券简称:中国宝安 公告编号:2018-070

###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马应龙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2. 马应龙股份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8年9月13日,本公司持有马应龙股份126,163,313股,占马应龙总股本的29.27%;本次解除质押并再次质押的50,000,000股无限流通股,占马应龙总股本的11.60%。截止目前,本公司累计质押马应龙股份97,000,000股,占其总股本的22.50%。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8-166

###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公司放弃对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为推进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电厂”)电厂项目建设,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华能电力”)拟与中国中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投资”)、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乡投资”)签订《增资协议书》,将南阳电厂注册资本由目前的20亿元增加至23.5亿元,本次增资以现金方式进行,其中:河南华能电力放弃本次增资,中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15亿元,内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85亿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授权,本次放弃增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  
一、本次交易事项概述  
为推进南阳电厂项目建设,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能电力拟与中国中信、内乡投资签订《增资协议书》,将南阳电厂注册资本由目前的20亿元增加至23.5亿元,本次增资以现金方式进行,其中:河南华能电力放弃本次增资,中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15亿元,内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85亿元。  
在《增资协议书》签订后,中信投资应在10日内向南阳电厂实缴0.5亿元资本,剩余1.215亿元出资于2019年5月31日前缴清;内乡投资应在10日内向南阳电厂实缴0.5亿元资本,剩余0.785亿元出资于2019年5月31日前缴清。每笔增资到位后15日内,股东方可召开股东会,办理工商登记。  
本次增资后,南阳电厂股权结构调整为:河南华能电力持股43.40%、中信投资持股49%、内乡投资持股7.60%。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放弃增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

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8.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本经营、项目投资开发、土地整理开发、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农产品购销以及县政府授权的其它经营业务;对本县域内注册登记的企事业单位发行的证券投资(限于非公开交易的证券)。
9. 内乡投资控股股东为内乡县财政局,其持有内乡投资85.50%股权;实际控制人为内乡县人民政府。内乡投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均无关联关系。
-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名称: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
2. 住所: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兴业路168号
3. 法定代表人:李悦东
4.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5. 成立时间:2015年5月18日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5341763970N
7.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 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电力销售,粉煤灰综合利用,火电生产运营相关项目技术开发、利用和服务。
- 南阳电厂目前股权结构为:河南华能电力出资10.2亿元,持股51%;中信投资出资9.8亿元,持股49%。南阳电厂目前正由河南省南阳市内乡县东镇建设2套100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
- 四、本次交易事项对公司影响  
本次交易事项是为了推进南阳电厂项目建设,保证项目建设资金需求而进行,在不增加公司现有资产投入的前提下,有利于加快南阳电厂2台100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发电机组项目建设进度,尽早实现经济效益。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截止2018年6月30日,被担保人华银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761,203.16万元,负债总额660,834.19万元,股东权益合计100,368.97万元,1-6月份实现净利润-1,183.66万元。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3.1 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3.2 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权投资计划资金本息到期之日后2天;  
3.3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华银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要负责天津市“盛鑫佳苑”、“盛文佳苑”等项目的开发建设,本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可控,可以保障本公司的利益。上述担保具体实施过程中,本公司将密切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针对性的处置措施。因此,同意由本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权投资计划资金本息到期之日后2天。  
本次保证本息及与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1,680,5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383.62%(其中按照房地产行业的企业惯例,公司所属部分全资子公司为购房客户公积金、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累计金额为1,600,300万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89,0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111.63%,无逾期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九届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被担保人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4. 被担保人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944.33万元,股东权益合计607.64万元,2017年全年实现净利润-2,413.78万元。  
截止2018年6月30日,被担保人华博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90,296.92万元,负债总额539,886.03万元,股东权益合计4,089.73万元,1-6月份实现净利润-186.75万元。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3.1 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3.2 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资金本息到期之日后2天;  
3.3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华博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要负责天津市“盛鑫佳苑”、“盛文佳苑”等项目的开发建设,本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可控,可以保障本公司的利益。上述担保具体实施过程中,本公司将密切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针对性的处置措施。因此,同意由本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资金本息到期之日后2天。  
本次保证本息及与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1,680,5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383.62%(其中按照房地产行业的企业惯例,公司所属部分全资子公司为购房客户公积金、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累计金额为1,600,300万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09,0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116.19%,无逾期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九届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被担保人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4. 被担保人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天津华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 天津华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天津信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信托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1,680,5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383.62%(其中按照房地产行业的企业惯例,公司所属部分全资子公司为购房客户公积金、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累计金额为1,600,300万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09,0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116.19%,无逾期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九届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被担保人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4. 被担保人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天津信託有限责任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 天津信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1,680,5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383.62%(其中按照房地产行业的企业惯例,公司所属部分全资子公司为购房客户公积金、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累计金额为1,600,300万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09,0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116.19%,无逾期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九届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被担保人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4. 被担保人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天津信託有限责任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 天津信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截止2018年6月30日,被担保人华银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761,203.16万元,负债总额660,834.19万元,股东权益合计100,368.97万元,1-6月份实现净利润-1,183.66万元。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  
3.1 担保方式:保证担保;  
3.2 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权投资计划资金本息到期之日后2天;  
3.3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华银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要负责天津市“盛鑫佳苑”、“盛文佳苑”等项目的开发建设,本公司对其担保风险可控,可以保障本公司的利益。上述担保具体实施过程中,本公司将密切跟踪被担保人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并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针对性的处置措施。因此,同意由本公司为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项下全部债务资金本息到期之日后2天。  
本次保证本息及与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1,680,5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383.62%(其中按照房地产行业的企业惯例,公司所属部分全资子公司为购房客户公积金、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累计金额为1,600,300万元);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89,00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438,066.33万元的111.63%,无逾期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累计数量:无。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第九届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 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被担保人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4. 被担保人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天津信託有限责任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8-165

###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为推进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电厂”)电厂项目建设,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华能电力”)与中国中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投资”)、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乡投资”)签订《增资协议书》,将南阳电厂注册资本由目前的20亿元增加至23.5亿元,本次增资以现金方式进行,其中:河南华能电力放弃本次增资,中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15亿元,内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85亿元。  
在《增资协议书》签订后,中信投资应在10日内向南阳电厂实缴0.5亿元资本,剩余1.215亿元出资于2019年5月31日前缴清;内乡投资应在10日内向南阳电厂实缴0.5亿元资本,剩余0.785亿元出资于2019年5月31日前缴清。每笔增资到位后15日内,股东方可召开股东会,办理工商登记。  
本次增资后,南阳电厂股权结构调整为:河南华能电力持股43.40%、中信投资持股49%、内乡投资持股7.60%。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放弃增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322 证券简称:天房发展 公告编号:2018-088

###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为推进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电厂”)电厂项目建设,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华能电力”)与中国中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投资”)、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乡投资”)签订《增资协议书》,将南阳电厂注册资本由目前的20亿元增加至23.5亿元,本次增资以现金方式进行,其中:河南华能电力放弃本次增资,中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15亿元,内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85亿元。  
在《增资协议书》签订后,中信投资应在10日内向南阳电厂实缴0.5亿元资本,剩余1.215亿元出资于2019年5月31日前缴清;内乡投资应在10日内向南阳电厂实缴0.5亿元资本,剩余0.785亿元出资于2019年5月31日前缴清。每笔增资到位后15日内,股东方可召开股东会,办理工商登记。  
本次增资后,南阳电厂股权结构调整为:河南华能电力持股43.40%、中信投资持股49%、内乡投资持股7.60%。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放弃增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

###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合众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华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债权投资型融资追加提供担保的公告

●为推进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国投南阳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阳电厂”)电厂项目建设,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河南华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华能电力”)与中国中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投资”)、内乡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乡投资”)签订《增资协议书》,将南阳电厂注册资本由目前的20亿元增加至23.5亿元,本次增资以现金方式进行,其中:河南华能电力放弃本次增资,中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15亿元,内乡投资本次增资金额为1.785亿元。  
在《增资协议书》签订后,中信投资应在10日内向南阳电厂实缴0.5亿元资本,剩余1.215亿元出资于2019年5月31日前缴清;内乡投资应在10日内向南阳电厂实缴0.5亿元资本,剩余0.785亿元出资于2019年5月31日前缴清。每笔增资到位后15日内,股东方可召开股东会,办理工商登记。  
本次增资后,南阳电厂股权结构调整为:河南华能电力持股43.40%、中信投资持股49%、内乡投资持股7.60%。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放弃增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

天津市房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